

考試科目	刑法	系所別	法律學系 刑法組	考試時間	2月2日(四)第二節
------	----	-----	-------------	------	------------

一、

甲是乙的上司，甲長期覬覦乙的外貌，不間斷追求想一親芳澤，總被乙拒絕。某日公司有一高層職務出缺，甲利用其有絕對人事決定權向乙表達，如果乙願意與其一起出國旅行，並於旅行期間同意兩人性行為的發生，乙可以獲得該高層職務，且兩人回國後，各自如舊生活，互不牽扯。乙長考後，雖然覺得甲言行噁心，但受不了該高層職務出缺的難得機會，於是答應甲的邀約，兩人同至北海道度假。入住飯店時，乙儘管內心極不願意，仍在先前約定的條件下，與甲發生性關係。不料在性行為過程中，甲為了滿足自己所謂「窒息式性愛」的性慾，竟勒住乙的脖子與乙為性行為。乙一開始雖不舒服，但仍勉強忍住，後來乙感覺呼吸困難，將甲推離並明確表示不接受這種方式與甲續行性行為。但甲被性的快感沖昏頭，竟在明知「窒息式性愛」對方有高度死亡風險下，強行壓制乙且繼續兩人的性行為。一段時間後，甲發現乙臉孔發黑四肢不動，才驚覺乙竟然已經氣絕身亡。甲不知所措，心中極為後悔，但事已至此，甲將乙的身體裝入旅行用的大行李箱，趁人不知將行李箱丟進飯店附近水池中，甲以最短時間離開日本回到台灣。一段時間後乙的屍體被人找到，經法醫解剖檢驗後，確認乙為生前落水死亡，原來甲將乙的身體中裝入旅行箱丟棄水中時，乙只是昏迷，甲卻不知，如甲及時將乙就醫或不將乙棄至水池，乙應當不會死亡。試問甲的行為應刑法規定如處。50%

備

註

- 一、作答於試題上者，不予計分。
- 二、試題請隨卷繳交。

考試科目	刑法	系所別	法律學系 刑法組	考試時間	2月2日(四)第二節
------	----	-----	-------------	------	------------

二、X 於二十年前開始與友人合夥在甲市乙區經營電子遊藝場，由 X 負責電子遊藝場的營運，收入頗豐，在甲市丙區也開了分店。其後，X 甚至於 2015 年起跨足營建業，為了設立建設公司與推動建案，向金主即多年好友 A 借款新台幣（以下同）5000 萬元（借期至 2022 年 12 月 15 日止），並用自己繼承的土地及座落其上的獨棟房屋作為擔保，向 A 設定最高限額 5500 萬元的最高限額抵押權。X 並在上述最高額抵押權的設定外另與 A 簽訂不動產買賣契約，約定與 A 約定上述借款如屆期未獲清償，X 願意將上述不動產（包含土地與地上房屋）所有權移轉登記予 A。X 取得 A 所提供之資金後，開始積極在甲市尋找可以都更的對象合作，並且於 2019 年的下半年起透過實質上由自己經營的丁建設公司推出建案銷售。然而，因為從 2020 年起遭遇疫情，丁公司所推的建案的銷售表現不佳，且 X 在甲市乙、丙區的電子遊藝場生意也因為疫情一落千丈，導致 X 手邊資金急遽減少，終在 2022 年 8 月初達到無資力清償向 A 所借 5500 萬元債務的狀態。為籌措資金，X 乃向 A 佯稱，找到可以以較低利息貸款的銀行融資管道，但是在貸款金額上因為 X 所能提供擔保的土地還有順為較前面的 A 的抵押權存在，所以希望 A 能夠先塗銷抵押權，才能借到較高額的款項。X 並向 A 佯稱待抵押權塗銷後取得銀行融資款項，一定先清償對 A 的債務。A 因與 X 多年交情，不疑有他，遂同意並將印鑑章及印鑑證明等資料交予 X 所指定的代書，完成塗銷抵押權登記事宜。然而抵押權塗銷後，X 未向銀行辦理融資，而是其後數日透過代書牽線將原作擔保用的土地與其地上房屋，以 7000 萬元價格售予 B。並且，X 在取得 B 給付的買賣價金後，又因為預期疫情將較為緩和，遂再於甲市戊區規劃新設一家電子遊藝場，並以其友人 Y 作為人頭經營者。但是 X 考慮到甲市現任市長 Z 政策為盡量減少電子遊藝場且暫緩發給新的電子遊藝場營業執照，因此為了在戊區能順利取得開設電子遊藝場所必要的營業執照，X 乃透過友人介紹認識 Z，在逐漸熟識 Z 之後，X 乃於參與 Z 所主辦的甲市府慈善晚會與 Z 同席的機會中，與 Z 約定若 Z 協助讓甲市發營業執照予欲開幕於戊區的新分店，則 X 會提供 500 萬元的「選舉零用金」予 Z。Z 同意後，X 即在 2022 年 10 月要 Y 向主管機關即甲市經濟局提出核發營業執照的申請。經濟局承辦人收件後，在確認本件以 Y 名義所提出之申請案合乎法規後，仍層層上簽指出本件申請雖然合乎法規，但與市府當前政策不相侔，而請示是否應核發執照。收到此一公文之 Z 即在公文上批示可以儘速對此案核准發給電子遊藝場營業執照，於是承辦人即將營業執照核發。2022 年 12 月 15 日 X 對 A 的借款債務屆清償期後，A 因 X 自塗銷抵押權後全無聯絡，也未還款，心中存疑，乃向共同友人打聽才得知 X 竟將被塗銷抵押權的土地與房屋賣與他人。A 遂憤而向檢察官提起告訴，經檢察官偵查後發現上述事實，遂將 X、Z 提起公訴。試問：本件 X、Z 的行為應如何論罪？（50%）

備

註

- 一、作答於試題上者，不予計分。
- 二、試題請隨卷繳交。